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5-024

##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昆仑资本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拓展成长空间,充分挖掘能源与化工产业战略转型的机遇,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资本”或“拟出资6.55亿元,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股份”)以自有资金按原有持股比例共同向参股公司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资本”)进行增资,用于投资可控聚变项目。

### (二)关联关系概述

中国石油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中石油股份为中国石油集团控股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国石油集团与中石油股份均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三)本次关联交易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1.本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汤林、郭旭阳、周建明就该事项回避表决。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亦未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中国石油集团

#####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中国石油大厦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注册资本:18,302,097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10925462X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海洋石油开采;海洋天然气开采;地热资源开采;供暖服务;燃气经营;检验检测服务;原油批发;原油仓储;成品油零售;成品油仓储【分支机构经营】;成品油批发【分支机构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分支机构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分支机构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建设工程施工;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输【分支机构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烟草制品零售;住宿服务【分支机构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音像制品制作;音像制品复制;互联网信息服务;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出版物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工产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供冷服务;陆地管道运输;海底管道运输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成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食品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零配件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新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电池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新型膜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生物基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子元件与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中国石油集团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财务数据

2024年度,中国石油集团经审计的营业收入31,362.2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613.44亿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2,684.30亿元。

### 3.关联关系

截至公告披露日,中国石油集团持有公司9,778,839,652股股票,占总股本的77.35%。中国石油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4.其他

经查询,中国石油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中石油股份

####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中国石油大厦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注册资本:18,302,097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10925462X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海洋石油开采;海洋天然气开采;地热资源开采;供暖服务;燃气经营;检验检测服务;原油批发;原油仓储;成品油零售;成品油仓储【分支机构经营】;成品油批发【分支机构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分支机构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分支机构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建设工程施工;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输【分支机构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烟草制品零售;住宿服务【分支机构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音像制品制作;音像制品复制;互联网信息服务;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出版物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工产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供冷服务;陆地管道运输;海底管道运输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成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食品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零配件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新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电池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新型膜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生物基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子元件与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持有中石油股份82.46%股份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财务数据

2024年度,中石油股份经审计的营业收入29,379.8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646.76亿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5,153.71亿元。

### 3.关联关系

中石油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控制的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4.其他

经查询,中石油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昆仑资本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兴洋大道181号205室-2816

主要办公地: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兴洋大道181号205室-2816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林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股东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出资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融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财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昆仑资本经审计总资产1,087,192.28万元,总负债9,053.44万元,净资产1,078,138.84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985万元,净利润5,004.76万元。截至2025年5月31日,昆仑资本未经审计总资产1,087,881.11万元,总负债7,834.29万元,净资产1,080,046.82万元;1-5月营业收入579.96万元,净利润1,907.98万元。

### (三)股权转让

昆仑资本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增资前 出资金额	增资后 出资金额	本次增资 持股比例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增资后 持股比例
中油资本	22.00	20%	6,455	20.45	20%
中国石油集团	58,395	51%	16,705	75.10	51%
中石油股份	33,205	29%	9,495	42.70	29%
合计	114,000	100%	32,755	147.25	100%

注:2024年,全体股东向昆仑资本同比增资14.5亿元,注册资本由100亿元增资至114.5亿元,目前正在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 (四)其他

经查询,昆仑资本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昆仑资本增资,用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增资前后,昆仑资本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持股比例仍为20%,交易价格为新增注册资本,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为公司和关联方中国石油集团、中石油股份以自有资金按股权比例向参股公司昆仑资本进行增资,不涉及签订对外投资合同,增资后昆仑资本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组成等均未发生变化。

###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公司以自有资金与中国石油集团、中石油股份共同向昆仑资本增资,充分挖掘能源与化工产业战略转型的机遇,有利于优化业务布局、拓展成长空间,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将带来积极的影响。

###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自年初至今本公司未向昆仑资本提供过任何资金支持,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已履行披露义务的事项外,公司所属金融企业与中国石油集团所属企业累计发生81.5万元关联交易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及披露标准。

###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5年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17日审议通过《关于向昆仑资本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

公司向参股公司昆仑资本增资,资金将用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充分挖掘能源与化工产业战略转型的机遇,提升昆仑资本的行业竞争优势和潜在盈利能力,且关联交易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以现金进行增资,符合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九、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向协议,不涉及实质性交易,不构成强制性的法律约束,协议各方将在框架指引下推进相关项目,具体合作内容和实施细则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预计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三、协议签署概况

3.公司最近三年签署的框架协议及进展详见本公告第六部分内容。

### 一、协议签署概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中核地质勘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地质勘查公司”),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及萨特巴耶夫地质科学研究院签署了《关于联合开展中国与哈萨克斯坦跨境战略资源成矿带对比研究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旨在通过聚焦中哈跨境战略资源成带对比研究这一科学命题,推动中哈共同打造“科技共建、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新型合作范式,使跨境战略资源成矿带合作成为中哈“永久全面战略合作关系”的核心支柱之一,最终实现“地质科研合作—资源政策协同—地缘战略互信”的进阶升级。

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仅为框架协议,不涉及实质性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介绍

1.中核地质勘查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1829238P

成立日期:2011年04月01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七区14号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谭德峰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